

证券代码：871253

证券简称：东陆高科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河南东陆高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河南东陆高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5 月 11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0 年 5 月 6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54.20%股份的股东郭中堂书面提交的《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股东提议函》，请在 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河南东陆高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与洛阳弘义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组建河南东弘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37,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74.00%。2020 年 5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召开并审议通过了《河南东陆高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郭中堂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郭中堂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调整后的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 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二）审议《关于 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三）审议《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四）审议《关于 2019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 （五）审议《关于 2019 年年度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
- （六）审议《关于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七）审议《关于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八）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九）审议《关于 2020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十）审议《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十二）审议《河南东陆高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股东提议函》；
- （二）《河南东陆高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三）《河南东陆高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河南东陆高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